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逸石化”、“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的要求，对恒逸石化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1、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6 年 4 月 15 日，恒逸石化非公开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通过。

2016 年 7 月 21 日，发行人收到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20 号），核准恒逸石化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93,782,383 股股份。

2016 年 9 月 20 日，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16,666,666 股募集配套资金，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00 元，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799,999,992.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34,376,666.67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65,623,325.33 元全部到账。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验确认，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01970008 号《验资报告》。

2、2019 年配套募集资金

2018年11月27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向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37号）核准，公司向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发行170,592,433股股份、向富丽达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发行75,124,910股股份、向兴惠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发行75,124,910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同时核准公司向不超过10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不超过300,000万元配套资金。

2019年1月30日，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3,768,115股募集配套资金，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3.80元，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2,949,999,987.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39,088,768.01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910,911,218.99元。

上述募集资金2,949,999,987.00元，扣除券商承销费用32,574,999.89元后的余额2,917,424,987.11元，已于2019年1月30日，通过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公司在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中心开立的393575676554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募集资金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瑞华验字[2019]0197000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380,000.0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3,437.67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6,562.33万元，投资募集资金总额为377,633.81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53.78万元。

公司2019年配套募集资金总额为295,000.0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3,908.88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91,091.12万元，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83,855.98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存放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为8,930.13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净额结余为7,943.09万元，利息收入及存款类金融产品收益等为987.04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

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管理与使用、投资项目变更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2016 年 11 月，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9 年 1 月 30 日，公司与嘉兴逸鹏化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逸鹏”）、太仓逸枫化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逸枫”）、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沙溪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交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按照该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2019 年 5 月 9 日，公司与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逸有限”）、海宁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逸新材料”）、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交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按照该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存放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为 253.78 万

元，均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存放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恒逸石化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	383171508865	89.5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	1202090129900995289	161.75
恒逸有限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	350671698647	2.52
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FTN788870007359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FTN782370007679	0.00
	中国银行(香港)文莱分行	01212006006095	0.00
合 计			253.78

2、2019年配套募集资金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恒逸石化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中心	393575676554	2,176.53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2001835210000167	6.97
	中信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8110801012501591022	94.39
太仓逸枫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沙溪支行	32250199733700000338	280.49
嘉兴逸鹏	中国银行海宁支行营业部	358475684447	6,370.38
恒逸有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	1202090129901153131	0.00
恒逸新材料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398776282431	1.37
合 计			8,930.13

四、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文莱PMB石油化工项目总额为380,000.00万元，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分别投入募集资金总额320,849.28万元、23,463.79万元、0.00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377,633.81万元。

2、2019 年配套募集资金

根据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嘉兴逸鹏实施的“年产 50 万吨差别化功能性纤维提升改造项目”、“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和“差别化纤维节能降耗提升改造项目”及太仓逸枫实施的“年产 25 万吨环保功能性纤维升级改造项目（二期）”和“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配套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年产 50 万吨差别化功能性纤维提升改造项目	否	不超过 93,500.00	93,500.00	93,647.49	93,647.49
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	否	不超过 28,170.00	28,170.00	21,815.55	21,815.55
差别化纤维节能降耗提升改造项目	否	不超过 8,500.00	8,500.00	8,399.34	8,399.34
年产 25 万吨环保功能性纤维提升改造项目	是	不超过 141,500.00	416.05	416.05	416.05
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	是	不超过 20,500.00	5,283.95	3,253.35	3,253.35
小计			135,870.00	127,531.78	127,531.78

注：实际投入金额超过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的部分系实际投资使用了募集资金本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募投项目于本年度未发生变更情形。

2019 年 4 月 25 日及 2019 年 5 月 9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取消使用募集资金用于年产 25 万吨环保功能性纤维升级改造项目和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太仓逸枫），将该两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收购杭州逸

曝化纤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及年产 100 万吨智能化环保功能性纤维建设项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配套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变更后承诺投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年产 100 万吨智能化环保功能性纤维建设项目	年产 25 万吨环保功能性纤维提升改造项目、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太仓逸枫）	75,600.00	75,600.00	75,624.20	75,624.20
收购杭州逸曝化纤有限公司 100% 股权		80,700.00	80,700.00	80,700.00	80,700.00
小计		156,300.00	156,300.00	156,324.20	156,324.20

注：实际投入金额超过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的部分系实际投资使用了募集资金本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六、中信证券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认为：恒逸石化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